

证券代码：872709

证券简称：巍特环境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5 月 16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鸿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鸿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王鸿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亚新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王亚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蔡铁军为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蔡铁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销售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欧阳进为公司工程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欧阳进先生为公司工程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于宝财为公司研发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于宝财先生为公司研发总监，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

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黎仕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黎仕民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宋国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宋国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选举刘瑰华（独立董事）、潘树发（独立董事）、王鸿鹏（董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刘瑰华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延长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

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6 日。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6 日。若前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毕。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6 日。鉴于前述期限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顺利推进，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事宜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5 年 6 月 6 日。若前述授权有效期内公司本次发行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则该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毕。

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麦堪成、刘瑰华、潘树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本次董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巍特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